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7-012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都有为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钱国安
王云琪	董事	工作原因	姜宝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993816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钢天源	股票代码	0020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章超	罗恒	
办公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霍里山大道南段 9 号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霍里山大道南段 9 号	
电话	0555-5200209	0555-5200209	
电子信箱	zhangchao214@126.com	days20000@soh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磁性材料、磁器件、磁分离及相关配套设备以及磁电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磁性材料和选矿设备为主业不断发展壮大，是安徽省磁性材料基地建设的龙头企业，中国电子元器件行业协会磁性材料与器件分会理事单位，业务范围覆盖国内及国外相关细分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344,943,711.94	307,253,626.28	12.27%	350,245,20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76,875.64	16,408,102.84	109.51%	19,509,37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0,358.47	-2,828,731.20	不适用	6,987,55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83,544.79	23,445,371.15	45.37%	-12,884,108.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24	0.0823	109.48%	0.09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24	0.0823	109.48%	0.09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1%	3.25%	3.26%	4.00%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687,196,559.79	602,665,650.24	14.03%	608,388,52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4,007,957.13	511,508,502.32	6.35%	496,707,537.5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9,955,076.86	87,696,914.14	81,665,231.99	105,626,48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4,372.19	2,884,899.00	4,062,225.46	26,175,37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9,620.55	2,909,615.66	2,231,955.55	-8,651,55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5,531.17	13,605,076.27	-2,695,236.58	32,829,236.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94%	51,718,294		冻结	4,400,000	
					质押	25,859,147	
中钢集团马鞍山	国有法人	8.28%	16,502,8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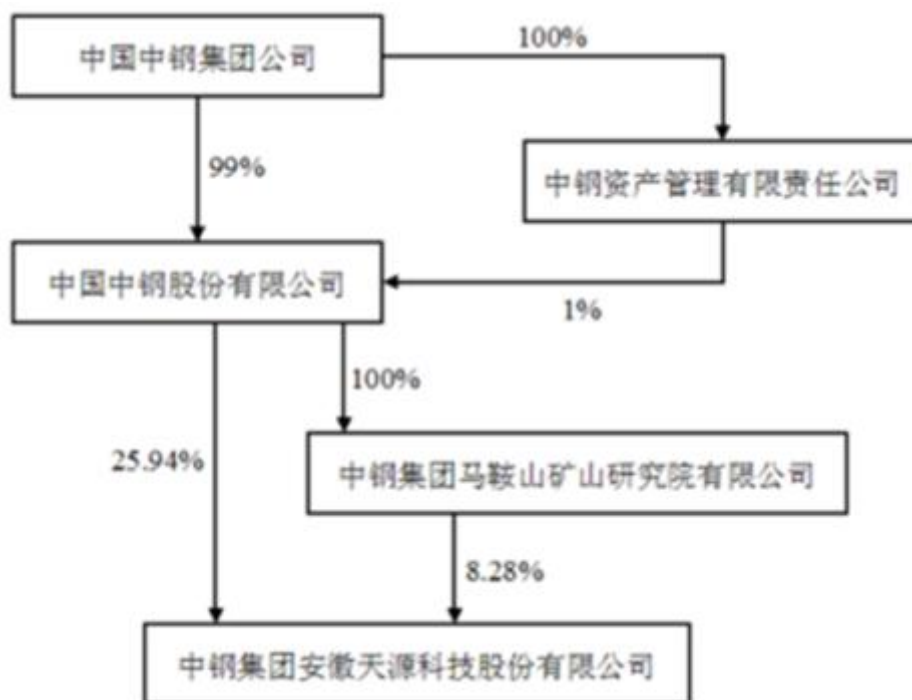
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64%	1,273,85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金利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1,169,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989,658			
马方明	境内自然人	0.49%	978,115			
林学灿	境内自然人	0.41%	813,376			
何利民	境内自然人	0.35%	700,000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4%	672,956			
马超	境内自然人	0.32%	635,4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前十名股东中，股东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是股东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企业；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何利民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000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	------	------	-----	----------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	--------	--------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面对经济低增长、市场供应过剩和价格竞争激烈的局面，公司坚持以磁业为主，在磁性材料、磁器件、磁分离及相关配套设备等多个领域纵深发展，营造以电子信息基础材料研发与生产、高性能永磁材料和磁器件的研发与生产、高效节能磁分离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的研发与制造和应用服务的磁性材料和矿物材料产业链，以多元化发展和产业持续升级规避经营风险、谋求企业与利益相关方的共赢。

2016年，公司坚持以创新为引导的差异化产品策略，以软磁材料业务和永磁器件业务为两大支柱，深化推进产品结构

调整,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在软磁材料业务方面,公司通过生产设施改造实施四氧化三锰生产线升级,建立电池级四氧化三锰批量生产基础;在永磁器件业务方面,公司不断提升和完善产品性能、可靠性和生产工艺,毛利率水平持续稳步提升,并以家电用磁器件为基础向汽车电机用磁器件市场扩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2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37.6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9.51%。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151,082,665.50	19,544,790.81	12.94%	5.21%	2.69%	-0.31%
电子元件制造业	154,970,557.64	46,981,498.23	30.32%	22.95%	32.67%	2.2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且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2,536,944.78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2,536,944.78元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对 2017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洪石笙

2017 年 4 月 24 日